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委托理财金额: 11 亿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委托理财期限: 不超过6个月, 可滚动购买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为提高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卓郎智能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郎智能机械)自有闲置资金的有效利用,卓郎智能机械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友好协商,约定将自有闲置资金总额不超过公司 2017 年年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50%用于购买农业银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以下简称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理财期限为不超过6个月,在委托理财期限内可滚动购买,预计年化收益率 2%-3.1%。

卓郎智能机械本次购买委托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自有闲置资金,且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详见公告临 2018-058)。

二、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证券简称:卓郎智能 公告编号:2018-061

卓郎智能机械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签订相关协议的对方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人员等关系。

三、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 基本说明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为自有闲置资金,理财期限为不超过6个月,在委托理财期限内可滚动购买,预计年化收益率2%-3.1%。

(二)产品说明

本次理财产品资金由资产管理人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回购、较高信用等级的信用债(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交易所债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可转债、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低风险类其他基金,低风险同业资金业务、通过掉期锁定风险和收益的本、外币货币资金市场工具、商业银行或其他符合资质的机构发行的固定收益型产品、收益权、委托类资产(含前期已成立的存量委托贷款,以及委托债权投资,券商、基金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等),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信托计划、及其他投资品种。

本次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理财收益=理财资金×对应到期年化收益率×实际理财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具体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派发为准。产品募集期及存续期间只接受客户在开放期内发出申购和赎回申请,投资者不能在赎回生效目前赎回理财资金,如出现理财协议约定的情况,中国农业银行有权利但无义务提前终止。

四、敏感性分析及对公司的影响

卓郎智能机械购买上述理财产品,到期后将产生一定的投资收益(具体数据以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为准)。本次理财产品本金保证,收益稳定可预期,理财期限较短,有利于提高自有闲置资金的有效利用。公司将及时关注委托理财资金的相关情况,确保理财资金到期收回。

五、独立董事意见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保收益型理财产品,有利

于提高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关于子公司委托理财的议案》。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委托理财的余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委托理财金额的余额为11亿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9日